

# 澄清！



## 尊重兒童休憩權利， 下課如違反常規仍可進行管教

- ▲參照《兒童權利公約》，維護學生休息及休閒的權利，避免以限制下課作為管教措施
- ▲於下課時間，學生有違反常規之情形，教師仍可實施**一般管教措施**★

★依《學校訂定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注意事項》第22條

違反常規情形如：抽菸、打架、霸凌、危害校園安全等。

